

汕头市金平区财政局文件

汕金财建〔2022〕1号

关于预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预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汕市财建〔2022〕13 号），现预下达你局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6 万元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你局严格按照中央资金要求，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防止出现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。

二、请你局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（附件 1）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

预期效益。

三、此次下达资金为直达资金，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根据相关要求，直达资金应建立收支管理台账，账务要素包括资金名称、功能分类科目、项目、金额、收益企业或个人等信息，请你局积极配合相关工作。

附件：1.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目标表（金平区）
2. 关于预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（汕市财建[2022]13 号）

汕头市金平区财政局
2022 年 3 月 16 日



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目标表（金平区）

项目名称	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				
市级业务主管部门	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申报单位	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项目申报属性	延续安排		项目类型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
项目实施周期	(2022)年-(2023)年				
资金下达 (万元)	总金额			6.0万元	
	其中: 2022年金额			6.0万元	
支出内容	用于完成金平区符合条件对象的危房改造6户				
政策依据	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粤财建〔2021〕71号)				
总体绩效目标 (概述)	当年度绩效目标		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
	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, 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。			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6户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 目标值 (当年度)	三级指标目标值 (实施周期)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造	6户	6户
			农房抗震改造	0	0
		质量指标	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	≥100%	≥100%
			农房设计	有基本设计	有基本设计
		时效指标	拟改造危房当年开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	拟改造危房次年竣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成本指标	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	≥100%	≥100%
			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	因地制宜	因地制宜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	无严重损毁	无严重损毁
			人畜分离、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	基本保障	基本保障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危房改造户满意度	≥90%	≥90%
项目负责人	刘俊才		联系电话	0754-88993360	

汕头市财政局文件

汕市财建〔2022〕13号

关于预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

有关区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粤财建〔2021〕71 号）及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《关于提请预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函》，现预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共 24 万元，具体分配情况详见附件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区财政部门应将上级财政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全额编入本级预算。严格按照中央资金要求，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防止出现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

助资金等行为。

二、请各区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（附件2）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三、此次下达资金为直达资金，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同时，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、资金直达基层。

附件：1.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预
下达表

2.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 1

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预下达表

地区	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金额 (万元)	备注
合计	24	
金平区	6	
濠江区	7	
澄海区	9	
潮南区	2	

附件 2

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目标表（金平区）

项目名称	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				
市级业务主管部门	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申报单位	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
项目申报属性	延续安排	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
项目实施周期	(2022)年-(2023)年				
资金下达 (万元)	总金额		6.0万元		
	其中: 2022年金额		6.0万元		
支出内容	用于完成金平区符合条件对象的危房改造6户				
政策依据	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粤财建〔2021〕71号)				
总体绩效目标 (概述)	当年度绩效目标		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
	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, 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。			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6户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 目标值 (当年度)	三级指标目标值 (实施周期)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造	6户	6户
			农房抗震改造	0	0
		质量指标	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	≥100%	≥100%
			农房设计	有基本设计	有基本设计
		时效指标	拟改造危房当年开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	拟改造危房次年竣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成本指标	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	≥100%	≥100%
			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	因地制宜	因地制宜
	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 指标	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	无严重损毁	无严重损毁
			人畜分离、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	基本保障	基本保障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
	满意度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	危房改造户满意度	≥90%	≥90%
项目负责人	刘俊才	联系电话	0754-88993360		

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目标表（濠江区）

项目名称	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				
市级业务主管部门	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申报单位	濠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
项目申报属性	延续安排	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
项目实施周期	(2022)年-(2023)年				
资金下达 (万元)	总金额		7.0万元		
	其中:2022年金额		7.0万元		
支出内容	用于完成濠江区符合条件对象的危房改造6户				
政策依据	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粤财建〔2021〕71号)				
总体绩效目标 (概述)	当年度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	
	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,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。		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6户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 目标值 (当年度)	三级指标目标值 (实施周期)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造	6户	6户
			农房抗震改造	0	0
		质量指标	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	≥100%	≥100%
			农房设计	有基本设计	有基本设计
		时效指标	拟改造危房当年开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	拟改造危房次年竣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成本指标	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	≥100%	≥100%
			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	因地制宜	因地制宜
	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	无严重损毁	无严重损毁
			人畜分离,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	基本保障	基本保障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危房改造户满意度	≥90%	≥90%
项目负责人	陈升民	联系电话	0754-87371749		

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目标表（澄海区）

项目名称	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				
市级业务主管部门	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申报单位	澄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
项目申报属性	延续安排	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
项目实施周期	(2022)年-(2023)年				
资金下达 (万元)	总金额		9.0万元		
	其中:2022年金额		9.0万元		
支出内容	用于完成澄海区符合条件对象的危房改造8户				
政策依据	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粤财建〔2021〕71号)				
总体绩效目标 (概述)	当年度绩效目标		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
	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,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。			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8户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 目标值 (当年度)	三级指标目标值 (实施周期)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造	8户	8户
			农房抗震改造	0	0
		质量指标	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	≥100%	≥100%
			农房设计	有基本设计	有基本设计
		时效指标	拟改造危房当年开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	拟改造危房次年竣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成本指标	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	≥100%	≥100%
			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	因地制宜	因地制宜
	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 指标	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	无严重损毁	无严重损毁
			人畜分离、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	基本保障	基本保障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
	满意度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	危房改造户满意度	≥90%	≥90%
项目负责人	林菁	联系电话	0754-85853979		

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目标表（潮南区）

项目名称	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				
市级业务主管部门	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申报单位	潮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
项目申报属性	延续安排	项目类型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
项目实施周期	(2022)年-(2023)年				
资金下达 (万元)	总金额		2.0万元		
	其中:2022年金额		2.0万元		
支出内容	用于完成潮南区符合条件对象的危房改造1户				
政策依据	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粤财建〔2021〕71号)				
总体绩效目标 (概述)	当年度绩效目标		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
	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,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。			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1户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 目标值 (当年度)	三级指标目标值 (实施周期)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造	1户	1户
			农房抗震改造	0	0
		质量指标	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	≥100%	≥100%
			农房设计	有基本设计	有基本设计
		时效指标	拟改造危房当年开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	拟改造危房次年竣工率	≥100%	≥100%
		成本指标	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	≥100%	≥100%
			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	因地制宜	因地制宜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	无严重损毁	无严重损毁
			人畜分离、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	基本保障	基本保障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危房改造户满意度	≥90%	≥90%
项目负责人	吴少聪	联系电话	0754-87916256		

